

# 切 結 書

本人子女 \_\_\_\_\_ 就讀中壢高商進修部 \_\_\_\_年 \_\_\_\_班，因違反「進修部行動載具管理規定」，於違規隔日起，攜帶行動載具到校時，同意將行動載具交由教官保管，放學後領回，直到學期結束。若再次違規，願依校規接受懲處。

學生簽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立書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